

# 高邑县信访局

##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推进绩效预算管理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我单位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2022年度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我评价。

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质量、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以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认真组织进行了2022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部门职责及构成：负责接待受理、转办、交办、督办人信访事项；对全县的矛盾纠纷进行排查；开展调查研究，为县委、县政府做好信访工作提出合理化的建议和意见，并指导全县信访工作的开展；协调处理群众来县赴市、省、进京上访和异常、突发性结访事项，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情况高邑县信访局为全额拨款行政单位，核定行政编制 8 人，领导职数：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行政编 5 人。

###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高邑县信访局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 资产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 0.2 万元，固定资产 21.256901 万元。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

###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2022 年调整预算收入 262.893643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2 年支出预算数 262.893643 万元，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是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支出情况：人员经费

89.27037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33.96%，信访经费支出 173.62326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66.04%。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预期绩效总目标：预防减少不稳定因素的发生，有效化解不稳定隐患、群体性事件和突发事件，保证信访人到局反应问题时有专人接待，并能够负责信访事件的跟踪保证信访事件的解决，不出现超级上访，群访事件，保障基层坚实稳固、礼会和谐稳定，努力实现进京赴省访大幅下降。

### （二）分项绩效目标：

1、项目预期绩效总目标：预防减少不稳定因素的发生，有效化解不稳定隐患、群体性事件和突发事件，保证信访人到局反应问题时有专人接待，并能够负责信访事件的跟踪保证信访事件的解决，不出现超级上访，群访事件，保障基层坚实稳固、礼会和谐稳定，努力实现进京赴省访大幅下降。

### 2、保障机关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进一步加强信访案件流转办理、会议组织管理、财务资产管理等，保障机关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为扎实做好 2022 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认真学习县财政局下发有关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的工作要求与评价内容，结合实际，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质量、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以及内控制度建设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评价报告三个阶段。

### 1、前期准备

一是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明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范围，初步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二是召开座谈会，对工作方案进行反复讨论并广泛征求相关部门和有关人员意见。三是在资料搜集、信息核实、现场调研、访谈沟通等工作的基础上，对我单位各预算项目单独进行打分自评，各项目自评工作为实施全局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奠定了基础。

### 3、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小组对我单位年度绩效的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梳理。首先，通过分析、核实，确保所收集的数据和资料真实、可靠。其次，逐一梳理各文件内容，将存在的问题以批注形式予以说明，同时在梳理资料过程中

将资料分类并排序编码，形成资料清单。最后，在与相关人员沟通过程中，直接对照资料清单进行核实，随时删除已核实的批注问题，即时更新备注信息，确保已提交和待补充的资料名称、存在的问题及重点信息同时展现。

### 3、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小组成员在对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比较、计算的基础上，对比年度绩效目标，形成评价结论；根据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形成绩效评价档案。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2年，高邑县信访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始终贯彻“1359”强县工作思路，以打造办事效率最高、服务质量最好为工作目标，着力打造优质、便捷、高效的信访服务环境，主动服务于全县信访工作。较好地实现了年度预期目标，自评分数达到96.5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我单位2022项目14个，具体详情见分项绩效项目清单。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采用共性指标与个性指标相结合的方式，投入指标（20分）、过程（执行）指标（40分）、产出指标（25分）和效果指标（15分）4个一级指标。

#### 1、投入指标（20分）

##### （一）绩效目标指标管理（10分）

##### （1）绩效目标科学性

经自评，总体绩效目标、分项绩效目标和预算项目目标

较为完整、指向精准、客观公正、数量适当、可行性，此项得分 7 分。

### (2) 绩效指标科学性

经自评，绩效指标科学性较为准确的反映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此项得分 3 分。

## (二) 预算编制 (10 分)

### (1) 预算编制完整性

经自评，部门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预算统筹各类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故此项得分 2 分。

###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等编制合规性

经自评，功能分类编制准确；项目支出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项目支出按规定实施投资评审管理；项目支出按规定实施绩效管理，故此项得分 6 分。

### (3) 预算上报及时性

经自评，本部门预算按规定的进行了上报，故此项得 2 分。

## 2、过程（执行）指标（40 分）

### (一) 预算执行 (25 分)

#### 1. 收入预算完成率

经自评，部门收入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此项得 2 分。

#### 2. 预算调整率

经自评，部门本年度预算的调整数与年初预算数的比率达到 0%。（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

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故此项得 2 分。

### 3. 支出进度

经自评，部门季度支出进度情况中，支出进度达到序时进度，故此项得 2 分。

### 4. 资金结余结转率

经自评，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率为 0%，故此项得 2 分。

###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经自评，本年度“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故此项得 2 分。

### 6. 政府采购执行率

经自评，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故此项得 2 分。

### 7. 决策真实性

经自评，考核决算编制数据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一致，故此项得 2 分。

###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经自评，部门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故此项得 4 分。

### 9. 财务管理规范性

经自评，部门相关财务规则和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

在截留支出情况；不存在挤占支出情况；不存在挪用支出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故此项得 4 分。

#### 10. 财务管理规范性

经自评，部门(单位)相关财务规则和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会计科目和账务处理正确，已实行会计电算化；往来账款清理及时；银行账户数量、开户程序符合规定；库存现金未超过规定额度，无违反规定大额支取现金情况，故此项得 5 分。

### (二) 预算管理 (7 分)

####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经自评，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健全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故此项得 2 分。

####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经自评，部门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内容和时限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故此项得 2 分。

#### 3. 基础信息完善性

经自评，部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故此项得 1 分。

#### 4. 资产管理规范性

经自评，部门的资产配置、使用合规，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故此项得 2 分。

### (三) 绩效评价 (8 分)



### (1) 绩效自评覆盖率

经自评，部门严格按照财政局要求实施绩效自评并全部报送相关自评材料，故此项得4分。

### (2) 评价结果应用率

经自评，财政绩效评价、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中提出的意见建议被采纳并应用于下年预算，故此项得4分。

## 3、产出指标

### (一) 数量指标（10分）

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不得少于12次，得3分，否则不得分。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数量不得少于12次，得3分，否则不得分。开展宣传方式的次数不得少于30次，得4分，否则不得分。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得9.5分。

### (二) 质量指标（10分）

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率90%以上得3分，80%以上得2分，80%以下不得分。开展创建工作的质量的比率90%以上得10分，80%以上得6分，活动开展率90%以上得3分，80%以上得2分，80%以下不得分。外宣品质量90%以上得4分，80%以上得2分，80%以下不得分。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得10分。

### (三) 时效指标（5分）

工作按时完成得5分。按时完成相关工作，预期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95%，故此项得分5分。

#### 4、效果指标

##### （一）履职效益（15分）

###### （1）部门整体效益

经自评，部门通过履行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等职责间接影响了社会、经济、民生、环境发展等方面，故此项得8分。

###### （2）社会公众满意度

通过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较为满意程度，故此项得6分。

#####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总得分96.5分，其中投入指标19分，过程（执行）指标40分，产出指标25分，效果指标14分。项目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部分绩效指标设定不易量化，只能用定性方法考核，造成评分具有一定主观性。

2、部分项目内容有重叠情况，导致项目绩效目标不能明确体现项目各自特点。

#####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健全机关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2、规范财务管理。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优化支出结构、加快政府采购、加快项目建设、及时拨付资金，确保经费支出进度达到规定标准。

3、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重大支出事项、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决策和执行进行监督，定期开展财务内部审计，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合规。

4、加强绩效监控。积极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5、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项目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6、加强宣传培训。加强人员培训，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提升。

##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字
侯建鹏	高邑县信访局	局长	
刘玉涛	高邑县信访局	副局长	
赵会良	高邑县信访局	副局长	



## 分项绩效项目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结余交回财政数	自评得分	分项项目绩效目标	分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调整后)	(至2022年底)				
1	信访岗位津贴	3	3	-	95	保障信访工作人员津贴补助	保障了信访工作人员津贴补助
2	信访救助基金	13.71	13.71	-	92	解决信访救助	为群众排忧解难，切实维护好群众的合法利益
3	信访视频内网费用	3.5	3.5	-	96	保证信访信息正常运行，保障信访人能随时附录网上投诉平台及时反映诉求，保证信访工作者及时登记、查收、办理信访事项	保证信访信息正常运行，保障信访人能随时附录网上投诉平台及时反映诉求，保证信访工作者及时登记、查收、办理信访事项
4	联席办经费	25	25	-	96.5	保证单位工作正常运行	保证了单位工作正常运行
5	疑难纠纷	5	5	-	95	正常运行信访、非方、突发性及群体性事件的办理	为群众排忧解难，切实维护好群众的合法利益
6	进京值班费	10	10	-	95	到京非访为0，集访为0	我县无进京非访登记，无集体大规模上访
7	增拨办公经费	0.5	0.5	-	93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了全年工作正常运转
8	二十大期间信访工作经费	30	30	-	93	保障二十大期间信访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了二十大期间信访工作正常运转
9	多元化解中心建设资金	14.5	14.5	-	94	保障信访调解工作顺利进行	保障了信访调解工作顺利进行
10	拨付财政回收多元化解中心建设资金、案件救助资金、信访经费	26.6515	26.6515	-	94	保障信访救助案件顺利化解	保障了信访救助案件顺利化解
11	多元化解中心	5	5	-	92	保障信访调解工作顺利进行	保障了信访调解工作顺利进行
12	关于申请驻京值班费的请示	20	20	-	92	保障值班人员正常工作	保障了值班人员正常工作
13	人员经费	89.270376	89.270376	-	96	保障单位有效运转，人员工资和各项保险按时发放	保障了单位有效运转，人员工资和各项保险按时发放
14	关于申请多元化解中心内部装修资金的请示	11.2166	11.2166	-	95	保障多元化解中心内部装修顺利完成	保障了多元化解中心内部装修顺利完成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邑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一、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预算数：	262.893643	执行数：	262.893643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62.893643	其中：财政资金	262.893643		
		其他		其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分值	自评得分	
投入 (20)	绩效目标指标管理 (10)	绩效目标科学性	总体绩效目标、分项绩效目标和预算项目目标是否完整、指向精准、客观公正、数量适当、可行性。	全部符合得满分；总体绩效和分项目目标不合格各扣2分；每个项目目标扣0.5分，扣完为止。	7	7	
		绩效指标科学性	1、是否准确反映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0.5分。	3	3	
	预算编制(10)	预算编制完整性	1、部门（单位）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分1.5分。	2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等编制合规性	1、功能分类编制准确性；2、项目支出是否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3、项目支出是否按规定实施投资评审管理；4、项目支出是否按规定实施绩效管理。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2.25分。	6	6	
		预算上报及时性	是否按规定的时间进行了上报	按时间要求得满分，否则得零分。	2	2	
		收入预算完成率	部门收入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收入预算的完成程度。收入预算完成率=收入预算完成数/收入预算数*100%。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得满分；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3、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2	2	
		预算调整率	部门本年度预算的调整数与年初预算数的比率。预算调整率=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1. 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2. 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3. 预算调整率在0-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每增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2	2	

二、工作整体完成情况

过程（执行）  
（40）

预算执行（25）

支出进度	部门季度支出进度情况,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对当年的一般公共财政预算资金支出进度按季进行考核,第2、3、4季度末的支出进度均符合序时进度的,得满分;支出进度未达到序时进度的,每次扣分值1分。	4	2
资金结余结转率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决算数)。支出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支出预算数(含上年结转)。本年12月份追加事项造成的结余结转资金除外。	1.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 2.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50%的,得0分; 3. 结转结余率在5%-50%之间的,在满分和0之间计算确定;每五个百分点为档,每档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某单位对重点行政成本的控制程度。“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满分,大于100%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以总分为上限,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超出总分值不加分。	2	2
决策真实性	考核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对部门决算数据进行抽查,发现账表不一致的,不得分。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 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 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 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一项不符合,扣分值0.5分,扣完为止。	4	4
财务管理规范性	考核部门(单位)相关财务规则和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用以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程度。	1. 会计科目和账务处理是否正确,是否实行会计电算化; 2. 往来账款清理是否及时; 3. 银行账户数量、开户程序是否符合规定; 4. 库存现金是否超过规定额度,有无违反规定大额支取现金。一项不符合,扣分值1.25分。	5	5

预算管理 (7)	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一项不符合,扣分值1分。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二分之一。	2	2	
	基础信息完善性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二分之一。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	1.是否建立资产台账,资产负债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3.资产对外使用(出租等)、资产处置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5.公务用车(含业务用车)是否符合编制要求,是否履行审批手续。一项不符合,扣0.4分。	2	2	
绩效评价 (8)	绩效自评覆盖率	部门(单位)按照财政局要求实施绩效自评并报送相关自评材料的数量占应实施项目绩效自评数量的比重。	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覆盖率*分值	4	4	
	评价结果应用率	财政绩效评价、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应用率*分值	4	4	
产出 (25)	数量指标 (10)	基层党组织设置规范率	基层党组织设置全面规范的数量占基层党组织数量的比重。	1.基层党组织规范率达到90%以上,得满分;2.基层党组织规范率小于等于50%,得0分;3.基层党组织规范率在50%-90%之间的,在满分和0之间计算确定:每10个百分点为一档,每档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5	5
		“四型机关”创建合格率	“四型机关”创建合格单位的数量占单位总数的比重。	1.“四型机关”创建合格率等于100%,得满分;2.“四型机关”创建合格率小于等于50%,得0分;3.“四型机关”创建合格率在50%-100%之间的,在满分和0之间计算确定:每10个百分点为一档,每档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5	4.5
	质量指标 (10)	正常完成率	正常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占工作任务总量的比重。	1.正常完成率等于100%,得满分;2.正常完成率小于等于70%,得0分;3.正常完成率在70%-100%之间的,在满分和0之间计算确定:每10个百分点为一档,每档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10	10

	时效指标 (5)	按时完成率	按时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占工作任务总量的比重。	1. 按时完成率等于100%，得满分；2. 按时完成率小于等于70%，得0分；3. 按时完成率在70%-100%之间的，在满分和0之间计算确定：每10个百分点为一档，每档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5	5
效果 (15)	履职效益 (15分)	部门整体效益 (9分)	部门(单位)通过履行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等职责在社会、经济、民生、环境发展等方面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评价部门实际情况设置，并可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如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以及环境效益指标。	9	8
		社会公众满意度 (6分)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满意度在90%以上，得满分，以80%为标准，每下降10%，扣1.5分，低于60%，不得分。	6	6
合计					100	96.5
三、绩效目标执行出现的偏差和采取的措施	1. 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按季度合理分配； 2. “四型机关”创建部分单位不够规范；深入贯彻党建引领战略和基层组织力提升工程，加强指导力度，进一步提升机关党组织的凝聚力、执行力。 3. 对基层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工作加强指导，保障各支部规范化运行。					

填报人：李君卿

联系电话：84031336





高邑县信访局

2022年5月17日